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管理表**

（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东安县公路局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东安县公路局 | 单位负责人 | 陈明满 |
| 人员编制数 | 180 | 实有人数 | 165 |
| 跟踪期限 | 2018年1月1日到2018年12月31日 |
| **单位年度收入** |
| 年初部门预算 | 年初结余 | 年中预算调整数 | 预算调整率 |
| 收入合计 | 预算内拨款 | 非税收入 | 其他拨款 |
| 1897.47 | 1767.47 | 130 |  |  |  |  |
| **年中预算调整** |
| （列明年中预算调整内容及金额） |
| **单位年度支出** |
|  | 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年初部门预算 | 1897.74 | 1597.47 | 300 |
| 实际发生支出 | 1701.43 | 1478.16 | 223.27 |
| 结余 | 196.31 | 119.31 | 76.73 |
| **其中：三公经费** |
|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运行和购置费 | 因公出国（境）费 | 三公经费合计 |
| 年初预算安排数 | 19 | 7 |  | 26 |
| 实际发生支出 | 14.8 | 6.5 |  | 21.3 |
| 结余 | 4.2 | 0.5 |  | 4.7 |
|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目标1：宣传、贯彻和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上级有关政策、规定；提出公路发展行业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目标2：提出干线公路和农村公路建设规划建议，参与公路建设项目的设计文件、工程变更等技术方案的评审、报批、参与工程竣工验收。按照全县公路发展规划，监督、管理、指导、协调全县干线公路的建设、扩建和新建。目标3：编制公路养护计划，并负责组织实施。负责公路养护管理工作，负责对公路养护及路况目标任务实施监督、检查和考核。负责编制公路大中修、危桥改造、渡改桥、公路码头、水毁和安保等养护工程的计划方案；对项目的前期工作、施工、质量、安全、进度等实施监督管理；提出养护工程专项自己的使用计划安排。目标4：负责制定有关路政管理办法和制度，负责路政管理工作，依法保护路产路权和维护公路安全畅通；按规定权限负责审批、报批国、省、县道公路行政许可事项；负责查处全县影响较大的公路违法案件，牵头组织本辖区的重大路政执法行动，完成上级指定的跨区域执法行动。目标5：承担东安县治理车辆超限超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职责；拟定全县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工作的实施办法、意见；提出东安县境内治理车辆超限超载检测点的规划建议；提出全县治超经费使用的计划安排建议，负责治超票据管理；指导、协调全县治超工作，对全县治超执法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
| 其中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指标值 | 完成情况 | 完成率 |
| 目标1 | 产出指标 | 指标1 | 公路养护维修 | ≥96% | 较好 |  |
| 指标2 | 公路大修等项目建设 | 好 | 较好 |  |
| 指标3 | 加强公路路政执法及超载运输治理，延长道路使用年限 | 长期 | 较好 |  |
| 效益指标 | 指标1 | 保障通行 | 长期 | 较好 |  |
| 指标2 | 社会满意度高 | ≥90% | 较好 |  |
| 指标3 | 路政、治超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处理结案率 | ≥99% | 较好 |  |
|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目标2 | 产出指标 | 指标1 | 公路养护维修 | ≥96% | 较好 |  |
| 指标2 | 公路大修等项目建设 | 好 | 较好 |  |
| 指标3 | 加强公路路政执法及超载运输治理，延长道路使用年限 | 长期 | 较好 |  |
| 效益指标 | 指标1 | 保障通行 | 长期 | 较好 |  |
| 指标2 | 社会满意度高 | ≥90% | 较好 |  |
| 指标3 | 路政、治超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处理结案率 | ≥99% | 较好 |  |
| 目标3 | 产出指标 | 指标1 | 公路养护维修 | ≥96% | 较好 |  |
| 指标2 | 公路大修等项目建设 | 好 | 较好 |  |
| 指标3 | 加强公路路政执法及超载运输治理，延长道路使用年限 | 长期 | 较好 |  |
| 效益指标 | 指标1 | 保障通行 | 长期 | 较好 |  |
| 指标2 | 社会满意度高 | ≥90% | 较好 |  |
| 指标3 | 路政、治超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处理结案率 | ≥99% | 较好 |  |
| …… |  |  |  |  |  |  |
|  存在问题及绩效目标出现偏差的原因 | 日常工作运转经费有待控制，办公费支出有所超支，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待提高。干线公路日常养护资金财政投入太少，项目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 |
| 整改措施及下一步建议 |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内部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项目资金和日常运转经费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报账相关程序进行审核、核算、支付，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3．持续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4．加强项目进度及竣工验收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
| 市财政局归口业务科室审核意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 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科意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单位负责人（签章）： 陈明满 填报人（签章）： 潘明娥

联系电话： 0746-4236690 填报日期：2018 年 月 日